马来西亚大使馆认证加签

产品名称	马来西亚大使馆认证加签
公司名称	深圳市瑞安信进出口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罗芳路南方大厦C-804
联系电话	13417543517 13417543517

产品详情

马来西亚大使馆在公证文书上盖章,证明公证机关或认证机关的最后一个签字和盖章属实。办理马来西亚 双认证的目的是中国出具的公证文书能为马来西亚当局所承认,不致怀疑文件上的签名或印章是否属实 而影响文书的域外法律效力。

自由销售证书也叫出口销售证明书 英文名称为:Free Sales Certificate、Certificate of Free Sale或者Certificate For Exportation of Medical Products;简称:FSC 或 CFS。

自由销售证书源于欧洲,起初,欧洲经济区协定(EEA)个别成员国以及成员国境内的民间协会机构为了促销本国的产品到EEA境外的第三国,为当地制造商出具自由销售证书,其内容是证明是产品满足相关国家标准,满足相关的指令要求,产品安全可靠,质量达到相关要求,可以在本国本地范围内自由销售,并允许出口之类的。最初的自由销售证书由欧洲民间协会、商会等机构出具,后经欧洲一些国家完善形成一套适合自己国家的体系。源于欧洲的这种自由销售贸易壁垒,逐渐被世界部分国家认可,他们在进口产品时会要求货物发货方提供相应的自由销售证书。

需要出具欧盟自由销售证书,唯一被欧盟指令授权并有资格的机构应该为EEA成员国的对医疗器械的主管机关Competent Authorities (CAs),多为官方机构(比向阿根廷出口的自由销售证明),而不应该由民间的制造商协会出具。

有了CE标志并进行了相关指令中要求的欧盟注册后,中国的制造商出口欧盟不需要自由销售证书。

产品在欧盟卖,只要有CE证书即可。但您持CE证书去很多非欧盟国家注册, 很多国家会要求您提供欧盟政府签发的自由销售证明。